关于对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

创业板问询函〔2020〕第 186 号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4日,你公司披露《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称股东大会已完成对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会议选举出邢天昊、于波、邓国顺、王荣、宋欣、魏卫6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小磊、仇夏萍、钟刚强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前述人员均由公司股东向董事会推荐提名。我部关注到,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宜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宜黎")持有的99.81%公司股份已被冻结,主要是因为与靖江市润元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江小贷")存在融资纠纷,前述纠纷已于2019年4月达成和解协议,按协议约定上海宜黎需要长期履行还款义务。此外,公司曾在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中多次表示公司目前属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请你公司核实下述问题并对外披露:

- 1. 补充披露第五届董事会当选董事的提名股东,结合各股东在董事会的席位、经营管理决策安排及持股比例等说明董事会改选后上海宜黎能否对你公司董事会实施控制,是否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你公司控制权是否发生变更。
- 2. 结合上海宜黎还款义务的履行进展,约定还款的具体期限,还款能力、资金来源以及上海宜黎与靖江小贷是否存在其他争议或纠纷

等,说明上海宜黎持有的公司股份是否稳定,是否存在被拍卖或转让的风险。

3. 请向上海宜黎、邓国顺等大股东书面函询控制权认定情况,并结合函询结果和问题 1、问题 2 的回复内容,说明公司控制权认定的具体情况及主要依据,公司控制权是否稳定,是否会对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7月1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7月7日